

法眼——语意及其背景

作者：坦尼沙罗尊者

译者：一意孤行

佛教修行路线图中通常有四大高光的成就：它们是分步实现的。它们之所以被称为「圣果」，是因为它们与尊贵的探索目标直接关联：摆脱老、病、死、烦恼和忧伤的某种幸福。

第一个「圣果」——在某些语境中被比喻为「入流果」，在另一些语境中被比喻为「法眼的升起」——对于任何体验过它的人来说都是一个标志性的事件。巴利文经典将其描述为「当下的幸福」——通达宁静和解脱（涅槃）的某种个人体验（[MN 48](#)）——它对个人有极其重要的长期影响，至少表现在三个方面具。

首先，它标志着你与「佛法」的关系到达了一个崭新的阶段。按照「法眼」这一形象的寓意，你已经真正看到了「佛法」，可以说你已经达到了「见的圆满」（见具足）。经典中有一段用井的比喻说明了这一点：站在井边，你清楚地看到井里有水，即使你的身体还没接触到水（[SN 12:68](#)）——言外之意是，身体接触到水就代表着彻底觉悟了。但即使只是见到佛法，都会产生强烈的冲击。你对「佛、法、僧」的信心得到了明确的证实。你对佛法不再有困惑或怀疑，有种说法是，你不再需要他人来告诉你佛陀的教义是什么了。换句话说，你完全知道佛陀在说什么，而且佛陀说的是真的，那些正确修行的僧团成员已经见到了同样的佛法，而且你已经羽翼丰满，从此开始可以自己引导你自己的修行。

其次，这一成就对你的行为层面有着不可磨灭的冲击，因为你已圆满了「戒德」的修行，尽管你在培养「定」和「慧」方面还有功课要做。用经典的话来说，你现在「德行」方面的表现令圣者感到愉悦：坚不可摧、不扭曲，而且和「定」是对接上的（conducive）。另一个令圣者感到高兴的是，因为你的「德行」是不被执着不放的，你自己也不是由「德行」构成的，这意味着你不会执着你的「德行」，围绕着它们周围建立出一种「慢」（conceit）或「自我感」。你体现着五戒的美德不是出于傲慢，而是出于对「见法」的自然反应：如果你在行为上不小心，你就会伤害自己和他人。所以，出于一种纯粹的无害的愿望，你做任何事情都很小心。

最后，第一个「圣果」将对你未来在生死轮回中的道路产生决定性的影响。在「入流」之前，你面临无数次重生的可能性，你可以在宇宙的任何层次重生，从最高到最低。然而，「入流」之后，你将摆脱束缚你进入这些轮回的

十种「结缚」中的三种：「我见」（有身见）、「疑」，以及「对传统和宗教仪式的执着」。因此，你最多只会再经历七世，而且没有一世低于人类层次。现在的你将来一定会觉醒，这似乎是为什么这个「圣果」被称为「入流」的原因：就像一个跨入溪流的人必然会到达大海一样，一个证得「入流果」的人也必然会「解脱」。

最后两点都用一个明喻来说明。第一个明喻是「溪流」这个图象的变化形式。你不是顺流而下，而是试图跨过溪流到达安全的彼岸。在这个形象中，第一个「圣果」形容你“找到了一个立足点”([MN 56](#))。换句话说，你还没有到达彼岸，但你已经到了靠近岸边的地方，那里的溪流很浅，你的脚可以稳稳地站在河床上。从这一点开始，你就不会被水流卷走。

第二个比喻强调了这样一个事实：你在生死轮回中可能面临的痛苦现在已大大减少。在「入流果」之前，这种痛苦的量可以比作大地之土。「入流果」之后，它就剩下像指甲缝中的土([SN 13:1](#))。

一种体验能产生如此巨大的后果，它一定非比寻常。经典在解释什么是「入流」以及什么是「法眼」时，对「入流」体验涉及的内容给出了一些解释。

两种对「流」的解释当中，较短的一个版本是，「流」就是「八正道」([SN 55:5](#))。由于入流者在培养「定」和「慧」方面还有进一步的功课要做——这由五个「道支」的内容涵盖——既然将「道」等同于「流」，这似乎标志着「八正道」的要素（道支）全部结合在一起，汇成了一个点，尽管并非所有「道支」都得到了纯熟的掌握。

至于「法眼」，经典中描述的「法眼」的每一个出处都以相同的术语来表达：“缘起之法皆是灭法。”这种体验总是以同样的术语来表达，这是非常令人震惊的，因为经典中讲述了这种经验发生在听佛陀讲法的人各色人等身上——从在佛陀苦行期间陪伴佛陀的五位随从（长期修苦行者），到佛陀晚年被「提婆达多」雇来谋杀佛陀的刺客，以及被雇佣去杀死第一个刺客的刺客，以及被雇佣去杀死他们¹的刺客。因此，很明显，这个公式所表达的内容具有某种普遍性。

要了解它的含义，最好看一下上下文的语境：既包括促使「法眼」升起的事件，也包括「法眼」升起对内心的冲击。

它可能在各种情况下出现——例如当一个人独自打坐时——但经典往往着墨于一个人在聆听佛法时证得「法眼」的情形。通常，开示的主题是「四圣谛」：「苦谛」、「苦集谛」、「苦灭谛」和「苦灭之道谛」。在某些情况下，当佛陀认为听众还没有准备好马上听和接受「四圣谛」时，他会在开示前先讲所谓的循序渐进或一步接一步的教法（法次法向），佛陀会描述「慷慨之心」、「美德」，以及「慷慨」和「美德」在天堂中获得的果报。然后，他调转

¹ 译者：这里指前面两批刺客。

头来，开始讲甚至天界中感官「欲贪」(sensuality)的过患。当听众的心态准备好，将远离感官「欲贪」正面地理解为让身心休息的一种状态时，佛陀最终会开讲「四圣谛」。

这种证得「法眼」模式的两个例外记载于一则著名故事中。当「舍利弗」(此时，他是另一个宗派的游方者)听到「阿说示」尊者的以下偈语时，获得了「法眼」；而当「目犍连」听到「舍利弗」尊者以下偈语时，他又获得了「法眼」：

“所有因缘升起的现象：

它们的因

以及它们的灭。

这就是如来，

伟大修行者的教法。” -Mv 1:23.5

这一简短的教义与「四圣谛」的共同之处在于因果关系的概念——“缘起”意味着原因——以及它与「灭」的关系。

「法眼」的公式后面有时会接着一段话描述它影响。在「舍利弗」和「目犍连」的例子中，这以一首诗的形式出现，故事的叙述者以修辞手法向他们讲到：

仅此法，

就这么，

而你经历了

无忧之境——

一直都不见、被忽视，

多少万劫了。——律藏《大品》Mv 1:23.5

在这里，重点是到达了无忧之境——这是尊贵探索的目标的特性之一。

在其他地方，用的是一个标准的段落来描述「法眼」升起的冲击，重点是克服了「疑」，比如在居士「优婆离」(Upāli) 的例子中：

“然后——见法、达法、解法、屹立法中、跨越并超越怀疑、不再有问题之后——「优婆离」居士得无畏，不再依赖他人来理解大师的教诲。” — 中部 MN 56

简而言之，这些经文段落表明，「法眼」是在懂了「因」、「果」及其「灭」之后升起。然后它接下来克服「疑」，并导向「无忧之境」。当我们以这些术语的角度来理解「法眼」产生的背景时，我们可以对「法眼」的公式到底意味着的不同解释进行比较。

升起与缘起

目前广为流传的一种解释认为，「法眼」只是对「事物不永久（impermanence）或无常莫测（inconstancy）这一原则的接纳」：一切事物升起后都会消逝。但有许多词语的「意思本身」（textual）以及「词语所处的背景」方面（contextual）的理由让我们不能接受这种解释。

首先从「词语所处的背景」的问题开始说起：什么样的经验会合理而自然地导致这种「接纳」呢？你必须得对宇宙中的所有现象都进行调查，才能使这一结论合法地适用于所有现象吧。用中部MN 95经的话来说，没有满足这一条件，任何说法都只是“通过对观点进行思辩从而达成的统一意见”，换句话说，就是基于彼此吻合的想法和观察结果得出的结论，但这个结论尚未经过普遍性的检验。正如佛陀反复说的那样，某种理论能够自洽并且能够与一些事实相符，并不能因此保证说，它就是正确的。因此，很难看出，这样的结论对他来说，算得上是能克服「疑」的那种。

还有一个问题，为什么认同“所有事物都在不断生灭”这一原理就一定会导向「宁静、无忧之境」？我认识很多人，他们认为禅修的目的就是要看到一切事物都在不断变动的景象，他们诱导自己在修行中去证实这一原理，然后发现这种经验令人不安，令人失去（生命的）方向感。

因此，当考虑这些「背景」层面带来的问题之后，很难接受这就是「法眼」所见。

至于「词语本身意思」方面的问题，需要注意的是，「法眼」的公式并没有提到“一切「升起」的事物”。相反，它说的是“一切「缘起」的事物”。这一区别至关重要。“升起”只是某个事情出现了的问题。然而，「缘起」是一个因果关系的问题：「法眼」说的是一切因为某种原因而升起的事物。

但并非所有的原因都适用于此：「缘起」在巴利文经典中最常所指的是——其原因发生在个人内心之中的过程。鉴于「法眼」最常发生在听到「四圣谛」之后，并且既然这些真理中的「缘起」一词指的是内心的「苦因」——三种「贪」（craving）——因此，任何听到这些真理的人都会自然而然地在自己的心中寻找「苦」（压力）的原因。

因此，「法眼」的公式指的是听法者只要那样做了的时候，就会看到的东西。你去找「第二圣谛」中提到的「贪」（craving），并通过把引入「正见」

——以及「八正道」中所有其它「道支」，形成“流”——来对它施加影响，你就可以终结它。同时，中部MN 9经和增支部AN 10:92经表明，这样做，你不仅会看到「苦」(压力)的终结，而且还会看到在「贪」之前的所有「缘起」的「支」——从「受」(感受)、「触」(感官接触)、「六入」(六种感官媒介)、「名色」(身心现象)、「识」(感官意识)、「行」(架构的动作)，一直追溯到「无明」——也解开了。你会开始意识到，「苦」(压力)并不是唯一内在「缘起」的东西。佛陀所说的「一切」(all)——透过感官得到的经验(五种感官加上第六种：意识)——也是如此。这可能是获得「法眼」的最重大的环节之一：见到了感官的「触」与「内心对境」中的事件，两者互相的影响能够波及的边界。所有这一切(*the all*)，当其内部因果条件终止时，都会止息(灭)。而这一切的止息(灭)就是一种「不死」的体验(《自说经》Ud 8:1;《相应部》SN 35:117)。

因此，在回答有关「法眼」公式中「词意」方面的问题时，我们也回答了之前提出的「它所处在的背景」方面的问题。通往「法眼」的是这样的一种经验，你在心中追问着「苦」(压力)是怎么来的问题，在此过程中，你不仅解开了「苦」(压力)的直接原因——「贪」，而且还解开了你六种感官经验内在的「缘起」。在看到结果的「灭」——一切(*the all*)的「灭」——时，你自然会意识到凡是「缘起」的事物都是会「灭」的。这是因为你还看到了“凡是「缘起」的事物”范畴之外的东西：那个不会「缘起」与「灭」的，没有升起或消失现象的无忧之境(《自说经》Ud 8:1)。只有在看到“那个非「缘起」的”之时，“凡是「缘起」的”这个范畴才会自然而然地出现在脑海中。

因此，当「舍利弗」经历了法眼之后，「目犍连」问他是否已证得「不死」时，他回答说：“是的，我已经证得了。”

现在，这种「不死」不是一种空白。相反，它是一种不通过「一切」(*the all*)而觉知到的意识(中部MN 49)，并且不是通过条件之间的相互依赖而产生的(非缘起共生)。佛陀称之为“无着陆面的意识”，并在相应部SN 12:63经文中给出了一个有助于解释这一术语的图像：普通人的意识，因为受执着的影响，就像一束阳光，因为它落在某个表面上，所以可以被探测到；这种无执着的意识就像一束阳光，它根本不落在任何表面上。

斩断三道枷锁

我们已经提到，「八正道」的所有因素（道支）都出现在通往此心境（consciousness）的阶梯上，但「定」力和「慧」力尚未完全发展。因此，「入流者」只是看到「不死之法」，但并未完全接触它。

然而，仅凭这一点就足以斩断前三个「结缚」。这一点必须强调：「结缚」不是靠某种由决定或意志发动的行为就能斩断的，因为它们常常朝令夕改。只有通过看到「不死」，「结缚」才能一劳永逸地斩断——其原因很容易理解。

首先，既然你已经明白了「不死」是存在的事实，而这条道路就是引领你到达那里的，那么你对佛陀教法的真实性就不再有怀疑或动摇了。它确实能引领你到达一种完全没有压力（苦）的无忧之境。因此，「不死」的体验打破了「疑结」。

其次，你已经明白了这种体验是透过你自己「善巧的行为」带来的，而之前阻止你看到这种体验的正是你自己「不善巧的行为」。因此，你再也不会故意破坏「五戒」。但与此同时，你也明白了「不死」体验需要的不仅仅是遵守戒律。它还需要一种彻底的、内在智慧的、和不遵循任何规则的放下的动作。这些认识一起结合起来，打破了「对习俗和修法的执着」（戒禁取）：从现在开始，你的举止是守德的，但你却不是由「德」“构成的”。

第三，当所有的「缘起法」脱掉时，「五蕴」—「色」（身体的形态），以及「受」（感受）、「想」（知觉）、「行」（思维架构）和「识」（感官意识行为）等心理活动——也会脱离。然而，「不死之心」仍在。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你再也不会抱持着以「五蕴」为中心来定义自己的观念。这就是打破「我见」结缚的方法。

最后这个「结」与另一种对「入流」体验常见的误解有关。有人说，因为「入流」可以打破这个结缚，所以「入流」就是修行到了某个点后，你意识到“没有自我存在”（无我 no-self）。但在这里，同样有「词语本身的含意」（text）和「词语所处的背景」（context）方面的原因可以质疑这样的解释。

首先从「词语所处背景」方面的原因说起：很难看出什么样的经历会合理地推断出「无我」这样的结论——正如很难看出什么样的经历会合理地推断出有一个自我存在（有我）这样的结论一样。现在，在禅修过程中，有可能体验到完全空白的状态，但是佛陀将其称为「无想定」（无知觉状态），如果你保持这种状态——会导致重生在无知觉众生的维度，对任何事物都感觉不到（[DN 1](#) ; [DN 15](#) ; [AN 9:24](#)）。这个维度不是一种理想的成就，呆在其中什么都不知道或记不住。所以没有合理的理由从这样的经历得出「无我」这样的结论。它只是证明你可以故意让自己进入一种完全感觉不到任何东西的状态。

至于「语句本身的含意」方面的原因，首先是佛陀始终避免回答「是否存在自我」的问题——他说，无论哪种答案都会偏向极端错误的观点(相应部SN 44:10)。他还表示，「你是什么」以及「你是否存在」的问题不值得关注，因为它们会将你拉离正道，陷入观点的丛林中，包括“我有一个自我”和“我没有自我”的观点，以及这些观点所引发的所有纠葛(中部MN 2)。

第二，佛陀让五位随从都证悟了「法眼」之后，就给他们讲了一次法，教他们应该把「五蕴」都视为「非我」(not-self)。如果他们在经验到「法眼」时都已经得出结论，认为没有自我的话，那么佛陀就没有必要再谈论这个话题了。他们自己都已经看到了。

他之所以必须谈论这个话题，是因为斩断「我见」的结缚并不能完全消除与「我执」相关的所有压力(苦)的痕迹。「我见」所涵盖的观念都归结为“我是这个”的感觉，其中“这个”可以是「蘊」、「蘊」的所有者、「蘊」中的某种东西，包含着「蘊」的某物(例如宇宙大我的意识) (相应部SN 22:2)。然而，即使断除了“我是这个”的感觉，你也不一定能够断除“我是”的「慢」(conceit)——只有通过四果也是最后一个圣果的成就才能斩断这个结缚。正如相应部SN 22:89经文所解释的那样，即使断除了「我见」，对于「蘊」，仍然会存在挥之不去的“我是”的感觉，就像彻底洗净一块布后，仍然会残留清洗时使用的清洁剂的气味。

因此，佛陀教导五位随从，要消除「五蕴」中挥之不去的“我是”的感觉，所有五蕴都应视为「非」我。当他们断除最后那种挥之不去的执着时，他们就能够获得终极的崇高成就，完全从执着中「解脱」，自己完全触及到「涅槃」。

听闻佛法

当我们理解了「法眼」的升起必须与第一次「不死」的体验同时发生时，它帮助我们回答了经典中围绕着对「法眼」的相关描述中的许多关于「词意」以及「背景」方面的问题。它解释了「法眼」这个词实际上是什么意思，以及为什么「法眼」的升起，对一个人的当前心理状态和未来道路都有如此重大的影响，斩断「三结」，给一个人在轮回中的痛苦划出一个边界。

然而，这种理解「法眼」的方式确实提出了一个重要的(将它摆在)整个经文背景之上去看的(context)问题：仅仅聆听佛法开示怎么会引起这样的体验，特别是在那些刺客的案例中，他们根本没有佛法修行的背景啊？

这个问题的简短答案是，通过聆听佛法开示而获得「入流果」的人并非“只是在听”而已。他们必须更积极地参与在听法的过程中，看佛法如何能应用于他们自己内心中正在发生的事件中来。一般来说，这一点在「入流

果」所需的四个要素中得到了体现：与正直的人交往（结交善友）、聆听真正的佛法（听闻正法）、运用正确的注意力（如理作意）以及依法修行（法次法向）（相应部SN 55:5）。

在这里，运用正确的注意力「如理作意」是指要明白如何将讲法中的教诲应用于你自己心中出现的「四圣谛」上——例如，要明白讲法中针对你发现的任何压力（苦）、任何引起压力（苦）的原因、或任何一旦培养起来就能导致压力消失（苦灭）的因素时，都必定会交代的事情是什么。依法修行佛法（法次法向）指的是将「四圣谛」的任务正确地应用于心中出现的事件上——透彻了解压力（苦谛当知）、断除压力的起因（集谛当断）、实现压力的止息（灭谛当证）并完善消除压力的道路（道谛当修）——所有这些都是为了「断爱」（dispassion）和「解脱」。

这份要素清单并没有说这些因素都必须只是在听法时才具备——例如，可以在你听完法后独自禅修时执行「四圣谛」的任务时。它也没有讲述这些因素在听法时是如何能发挥作用的。然而，经典确实有涉及到后一个问题方面的内容，它既讲了，当你全神贯注地聆听佛法时，理想状况下会发生什么，也描述了作为导师，佛陀他独特的技术。

有两篇经文——增支部AN 5:26和增支部AN 5:151——特别提到了在听法时应该如何积极地听讲。增支部AN 5:151讨论了你该把什么带进讲法中来。你应该以尊重的态度面对它：不轻视老师，不轻视讲法，也不轻视自己理解和修法的能力。你将心带入「一心一境」，全神贯注地聆听讲法，同时运用「如理作意」。

这里的「一心一境」（ekagga）是「定」的标准特征；「如理作意」与「正见」直接相关。这意味着，当你在听法时，「八正道」的两个最困难的「道支」——「正见」和「正定」——可以同时现前。这意味着，「八正道」的所有其他「道支」也可以同时显现。

有时人们认为，「正定」会把你带进一个缩成一点的状态中，你无法听或想任何事情，但事实表明情况并非如此，当心处于「定」中时，你是可以聆听并开展「如理作意」的。这两种动作都可以与「正定」同时发生，这就是为什么在聆听佛法开示时，「佛法之道」（path）是有可能以一种促成「法眼」升起的方式汇集在一起的。

增支部AN 5:26经讨论了你带入讲法中初期的「一心一境」是如何发展成为「正定」的：当你对佛法及其目标有了一定程度的把握时，你会感到喜悦。这种喜悦感会依次发展成狂喜、平静、愉悦，然后是「定」。这种「定境」为彻底的「解脱」提供了窗口，这意味着至少它为「法眼」的升起提供了基础。

正是在刺杀未遂的刺客故事中（《律藏小品》第7章第3.6-8节），佛陀作为诚实正直者的角色以及作为导师的技术得以展现。在对每一组刺客讲话

时，他开始是向他们所有人发送善意，感化他们放弃他们的计划。然后，他为他们逐步深入地说法。佛经中多次描述了这次讲法，但没有记录佛陀在每一次讲法中是如何讨论每个主题的。这表明，他根据听者的需求量身定制了每一次讲法。在刺客的例子中，很容易想象他会使用一些强烈的比喻来形象地强调说明遵守戒律可以避免的危险。这会惊醒刺客们，让他们从刚刚的弥天大错中拯救出来。

佛陀也可能会从轮回之险的角度着重说到，即使天堂中最精致的感官享受其中的过患。相应部SN [15:13](#)经文中有一个震撼人心的例子，佛陀告诉一群僧人，他们在生死轮回中被砍头所流的血比大海水还要多。不难想象，佛陀会使用类似的形象比喻来抓住那些未遂刺客的注意力要被打断，这样他们不仅为了聆听「四圣谛」，也为聆听的同时，往自己的内心方向去看，真正做好了准备。

佛陀在这里施展了他所谓的「教化神通」（长部[DN 11](#)），即说法者——一边读取听众的思想——一边告诉他们，一旦某种状态在他们心中出现，是应该断除它还是应该培养它。这会带起刺客的敬意，同时帮助他们对心中真实发生的事情展开「如理作意」。当他用他们能听懂的语言解释这些事件时，这将导致喜悦，而喜悦是「正定」的基础。这样，所有「入流果」的要素在他们的心中都已具足。

因此，即使在他们这样的情况下，佛陀也能够让他们开悟并获得「法眼」，这并非完全不可能。

不幸的是，目前能够施展「教化神通」的人极其罕见，因此我们获得像佛陀点拨那些未遂刺客一样的机会也少之又少。尽管如此，即使你没有遇到有「他心通」的人，你仍然有可能学会如何读懂自己的心。而且，读懂你自己的心之后，你仍然可以将心带到「一心一境」，并展开「如理作意」，根据你内心缘起产生的状态，依法修行。这样，你就把自己摆放好了，由喜悦进入「禅定」，由「禅定」搭好「法眼」升起的平台。然后你就可以自证得知「法眼」所见为何，以及「法眼」公式的真正含义了。

所以，道路仍然敞开着。获得法眼的条件就在眼前。问题只是，在能获得这些条件的时候，你是否有充分利用它们。